

29

文学亮丽人生

清流



ALIRAN JERNIH ● KDN6767/1/96 ● 1-8-1996 ● RM3.00

五十年情长

◎丘梅

余母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前，由大埔南来拓荒，一晃五十年，临死仍挂念著留在家乡的一对子女……。



故里神游
焚我半个世纪愁眠
慈母捻断无数白发
赎不回骨肉情
颗颗眼泪
滴不到稔熟乡土
声声悲叹中
竟牵动寸寸肝肠

我乘慈母魂兮归来
海阔山高入远
五十载残梦依稀
旧时相识
分手时相拥泣
那已是尘封的过去
如今翻翻腾腾
空遗满肚辛酸

岁月无情
骨肉有情
慈母心中的爱
已填满遥距离的空隙
让世代子孙
剪不断天长地久

南中国海的彼岸
母亲的孤坟仍在守望
数尽千帆皆不是
只闻雁阵留声怆然如泣
她踏著落叶的跫音来了
在南山之麓
一个回不了中土的老妇
一步一个踉跄
咳嗽声夹杂著深深的
幽幽的叹息……



《文学蓓蕾奖》



• 崔冰

《清流》从第18期起增辟的《文学蓓蕾》，得到年轻文友的热烈反应。为了鼓励文学新锐，培养文坛接班人，本刊决定设立《文学蓓蕾奖》。

从本期开始，凡是刊登于《文学蓓蕾》的作品，都有机会得奖。评审团将从每五期的作品中，选出一篇特优奖，四篇优秀奖。

文学新锐们，赶紧行动吧！把您们的生活体验，所思所想，融入文学的创作中，寄来《清流》编辑部。

本刊能够出版至今，全赖文友和读者的热心支持及爱护；有了他们，《清流》才不会干涸，而潺潺涓流下去。希望大家的热忱未减，继续做好文学的保温工作。



◇ 封面	光明在望(水墨画)	朱绍瑛	
◇ 封底	朱绍瑛简历		
◇ 封二	五十年情长	丘 梅	
◇ 封底内页	漫画—愚人节的晚上	风清扬	
◇ 编辑手札	《文学蓓蕾奖》	崔 冰	1
◇ 散文	峇遮里树情结(外一章)	介 屏	4
	折纸情	一 荷	8
	远观与近看	凌江月	12
	小孩(系列二)	李秀萍	14
	阿弟和我	李 房	16
	生命, 燃烧的紅葉	云 鹏	18
	悼望友	朱宗贤	20
	血泪史	有 明	23
	相思树	伟 琬	26
	野母狗(外一章)	曹 伟	28
	《作家的青春岁月》前言	甄 供	30
◇ 诗歌	短诗三首	小 家	32

●	目
●	录

流浪者
回忆(外一章)

灵 艺 33
琼 34

◇ 文学蓓蕾

无言的生日
绝望
另一种感觉
童军生涯
我的童年
天空的景色
夜

陈欣慎 36
陈家鸿 38
陈国良 40
李国境 42
李芷芳 44
李慧君 46
诗 贤 47

◇ 校园文艺

怡保深斋中学学生作品专辑
婆婆的报应
我所认识的一位女性
谁之过?
纵我放荡的一天
《胰皂泡》读后感

陈贞仪 48
许凤仙 50
麦肖玮 53
邓军建 55
姚慧芊 56

◇ 小说

情缘
尊严
你是我今生的悲痛
抉择

百 合 58
心 水 63
林野夫 66
思 薇 70

◇ 新书介绍/稿约

76

◇ 订阅单

77

◇ 编委

78

峇遮里树情结 (外一章)

□ 一介

五六十年代，马华文学作品中，不时出现一种名字不见经传的“峇遮里树”。近二三十年来，在年轻作者的笔下，再见不到这种树出现了，但中年以上写作人的文章中，偶尔还会提到它，给人一种怀旧的感觉。我本身就是如此，可否称为遮里树情结？

峇遮里，到底是什么树啊？问问时下的年轻人，一定瞠目结舌的。

我曾在街头巷尾与郊外徜徉，想找棵峇遮里树，和童年留下的印象作个比较，看看有无差别，结果却是败兴得很，一棵都找不到。

峇遮里，是福建话叫法，我猜测它的语源，极可能来自马来话，字型大概是bacili之类，但翻遍马来文字典，却没有发音接近的树木名称。后来，从它的果实特征，不知怎的联想到樱桃。英语叫cherry，马来语借用为ceri，啊，我豁然开朗，峇遮里原来是buah ceri的译音！

童年生长于渔乡，在那仅有半间店面、出租连环图书的“小天书局”前面，就有一棵峇遮里树，如今早已不存在了。我们租看“公仔书”，对近在咫尺的峇遮里树，当然不会视而不见。

树身，至多单层房屋那么高，叶子的形状和大小，都平凡得很，不过叶面上长满了绒毛，却是一个特点。果实约六七公厘（mm），就像一枝铅笔锯成粒状那么大。未成熟时，果皮青色有蒂，较硬，顽皮的男孩子，用木板做了一把手枪，峇遮里果实是很理想的“子弹”，可以用来射人射鸟！成熟后，果实变红变轻，内含许许多多带汁小颗粒，就连嘴馋的小孩也不吃它，却是小鸟的最爱。

峇遮里树名称虽源自樱桃，想来与可口、“高贵”的樱桃应该扯不上关系，顶多是同属里的异种。

中学时代，我曾在怡保文冬新村一间小店的外面，见过一棵峇遮里树，印象颇深。在其他乡镇，或许见过它的芳踪，却印象全无矣。

近二三十年来，我国水果的品种，变化可大啦，品质提高了许多。好的品种遂取代了旧的品种，优胜劣败，像从前那种酸溜溜的小芒果（福建话叫“衰阿珠”）、只有一英寸左右味道生涩的番石榴、似乎永远不会熟的小木瓜……都已被淘汰殆尽了，取而代之的是硕大无

比又香甜的新品种。

峇遮里树，既非观赏植物，果实又不可吃，至多具有遮荫的功能。“物竞天择，适者生存”，它逐渐遭到砍伐，逐渐在街头消失，应该是符合逻辑的事。

陪伴大家走过童年欢乐时光的峇遮里树，却仍然受到中老年人的赏识。峇遮里树，活在这些人的记忆中，它以一树浆果，邀人同游时光的隧道……



铁花·铁窗风味

由于治安不靖，鼠窃横行，经过花园住宅区，但见家家户户的门窗都装上了“铁花”，至于商业区的店铺更不必说了。人们都需要铁花的保护，在铁花的内面生活。

原本可以轻易开关的门窗，钉上铁条横横直直交织而成的栅栏，无异于给门窗套上了镣铐。然而，为了自身的安全，保护财物免受损失，倒也是无可奈何的！

在现代商业社会，人们活动的圈子本已经大大缩小了，只是在工作地点与住家之间赶来赶去。如今，却又“自作聪明”，为住屋增添了监狱的形象，示人以“铁窗风味”生涯。

从前的铁花，还有一些艺术构思与设计：或直线横线交错组成简单的图案；或在许多直线中，加入一些曲线，构成装饰性的花纹。

啊，在冷冰冰的铁栅栏上，添加几朵“花”，令人心旷神怡，神游物外……

“铁花”这通俗名称取得真好，即名为“花”，它本该具有花卉图案，或装饰性的花纹。

可是，近年来却流行另一种形式的铁花。

上铸造出枝叶花纹，这才是名副其实啊！

它以空心的圆铁或方铁铸造，构图简单至极，不过是横横竖竖按一定的距离排列而成，制作铁花者已不必“匠心独运”、设计什么艺术图案了。又因为是以空心铁代替实心的扁铁，所以格外显得粗大，颜色又常是独沽一味黑深深的，装在门上窗上，特别显眼，全都是一格一格的，予人硬邦邦之感，实在没有艺术美可言！

这倒令我想起了一句成语：铁窗风味。

这句成语，不能按照字面解释，它有特定的涵义，指监狱中人所受的苦况。

啊，可邻的现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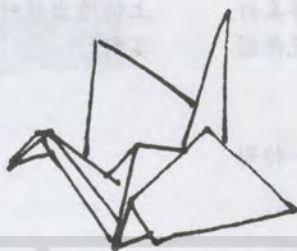
铁花，铁花，应让铁匠在熔炉或烧焊机旁边，锤打扭折，于栅栏



语录

希望是附属於存在的，有存在便有希望，有希望便有光明。（鲁迅）

折纸情



□ 荷屏

1. 孩子的折纸世界

这几天，五岁的葱葱沉浸在折纸的乐趣中。一放学回来，就拿些废纸，照着妈妈的折纸书反复折叠。看她聚精会神，那么的认真、那么的投入，我也放下手上的工作，欣赏她充满童真的神情。

有时，她一面折纸，一面念着妈妈教她的儿歌：

“折只鸟儿天上飞，
折只船儿水上漂，
折只小鸡会啄米，
折只老鼠吱吱叫，
婆婆夸、妈妈笑，
都说我的手儿巧！”

每折好一种东西，她都兴奋地跑来告诉我，并说些她想出来的故事。

偶尔，姐姐哥哥也参与折纸，三个人争着说自己的折纸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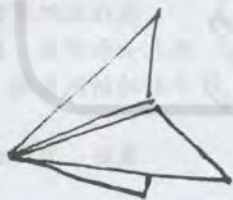
看孩子们开心的模样，我也感染那份喜悦。

一张纸，经过反复折叠，能变出各种各样东西，不只对小孩有很大的吸引力，连大人也喜爱这种叫“折纸”的民间艺术。

其实，折纸既是一种简单有益的游戏，也是很好的儿童教育工具。折纸游戏既是动手，又要动脑，孩子会变得活泼灵巧。在折纸的过程中，纸的形状不断变化，能丰富儿童的想像力，培养他们的创作精神。

父母和孩子一起折纸，更能增进彼此间的亲密关系哩！

2. 折纸童年



我也有个快乐折纸童年。

折纸的玩艺儿是阿公教的。阿公虽只读过几年古老书，但对纸艺却有点天分，其中一种是折纸。因

家里穷，我的童年没有玩具，阿公教我的折纸游戏，伴我渡过童年。

那时，要找张像样的纸不容易，阿公却有这份耐心，从不丢弃任何废纸。他总是把废纸收起来，一张一张，空闲时把这些废纸折成各种各样动物、花朵或是器具，让他的儿孙大开眼界，爱不释手。

记得阿公最先是教我们折船儿，后来又折加篷的船。阿公笑咪咪地说：“你们看，船儿有了篷盖，渔夫就不怕被雨淋了！”每逢下雨，屋外的小水沟涨满了水时，我们姐弟妹就一起忙着折船。待雨停后，就开开心心的提着自己的船到水沟去放，让船儿漂流到屋后的大河。有时我们也跟随着这些船，漂呀漂地到了河边，就像追逐一个美丽的梦，直至看不见船影，才依依不舍的回家。

飞机也是我们所喜爱的。我们学会折不同款式的飞机。那一种飞得高，那一种轻那一种重，都了如指掌。我们常常在屋前空地上“放”飞机，玩得不亦乐乎！

一次，阿公折了只青蛙，用手指尖儿压压青蛙的尾端。叭！青蛙

跳了起来。我们拍手叫好，觉得真是好玩。看他随手折折叠叠，然后用口一吹，就变成了鹤、气球，反复折叠，化作杯、盒子、帽子、莲花等等。

阿公告诉我们，只要有兴趣，动动脑筋，任何一张纸都能折成各种活泼可爱的东西。

我们很佩服阿公，觉得他很有本事。一张纸在他手上，似乎就变成有生命的东西了。

童年的折纸记忆，使我至今一直对折纸有莫大的兴趣。可惜我们几姐弟妹中，只有我一人继承阿公的折纸手艺。



3. 纸船遥寄远方的阿公

今年十一月廿二日是阿公逝世一周年忌日。阿公享年九十八岁。他该是安安乐乐的离去的。

那天，我找了一张美丽的蓝色

滑面纸，在纸上写下：“阿公，您离开一年了，不知您现在安乐吗？孙女好挂念您。让这船儿载着孙女的祝福遥寄给您。”写完后，把它折成一条有篷的船儿。

回娘家时，去后院的花园，采几朵阿公生前最钟爱的龙船花、鸡蛋花、芙蓉花装进纸船里，然后走到河边，把纸船轻轻丢下河里，让它漂流到阿公身边。

我一直在怀念阿公，有一种很深的失落感。阿公的一生给我很大的启发，尤其他豁达、乐天的生活态度。他也留给我宝贵的民间艺术，其中折纸让我发掘很多乐趣，也发现它有教育儿童的功能。

现在我把这种折纸艺术传给我的儿女和学生，让他们也能拥有童年时的折纸乐趣。

最后，为阿公写下首诗：

您从不肯丢弃一张废纸，
总是留着，
折成无数生命，
在孙女的记忆里！

您从不厌烦地教导纸艺，
用您的手，
折出无数爱心，
在孙女的心坎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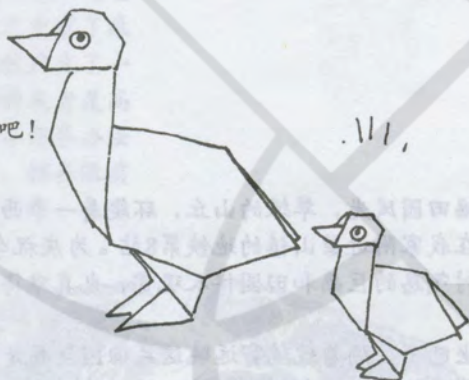
香江已败走

月五期

命”
阿公，孙女已明了什么是“生

什么是“爱心”
继承您的折纸艺术，
培育美好的下一代。
您在远方，应感安慰吧！

(稿于1995年12月)



远观与近看

□ 凌江月

远望一幅田园风光，翠绿的山丘，环绕着一个西方式的农庄。这田园农庄，就出现在我家附近碧山镇的地铁第8站。为庆祝今年的圣诞节而设计了这幅富有农村气息的巨画和田园供人观赏，也真难得了。

每当乘坐巴士，隔着玻璃窗远眺这片田园巨画是那么地吸引人。心生向往，心中盘算着几时抽空也到那儿站一站、看一看，缅怀一下哦，巨画下边，还有牛羊马匹和农舍呢。好一个赏心悦目的农田风光，心想田园生活的情景就将在身边出现了！

于是加快了脚步，景物逐一移近。终于走进了农庄。破旧的矮小锌板屋、牛栏、马槽、是如此逼真。农庄挑着干草喂牛羊、剪羊毛、挤牛奶；小狗汪汪、猫辈午睡、鸡鸭随地走。

一切人物、动物、树木、都塑造得与真人真物一般大的尺码。远观时是那么地栩栩如生、活灵活现；近看时却是那么地了无生气，全是不能动弹的塑像而已。走在光滑的地砖上，完完全全是现代城市化的地板。不禁失望极了，一股无可名状的失落感涌上心头！远和近的差别竟是如此巨大啊！

当人与人或是人与物保持距离时，总是感觉彼此完美无缺，令人羡慕。距离犹如隔了一层纱，朦胧中是那么地美好，便会想尽办法去接近。一旦近在咫尺时一切都显现在眼前的放大镜之下，于是便揭开了神秘的纱网，缺点尽相暴露，不再完美！所以远观总是完美无缺；而近看缺点就会在不知不觉之中露了痕迹。在日常生活中，也就产生了一种怪现象：凡是得不到的或者是高不可攀的事物，都会令你想尽办法去得到它；一旦得到了，摆在眼前了，就会感到没什么稀奇嘛，也不过是如此平凡而已！



小孩 (系列二)

□ 李秀萍

再过几个星期，小侄女就要进幼稚园了。问她上学做什么，她回答说：“上学就是读书罗。”再问她上学会哭吗？她道：“大了罗，上学是不会哭的啦！”从这些答案看来，不得不承认现代小孩真的是口齿伶俐而且也非常懂事，回答问题头头是道。

这个小侄女还没上学，但二十六个英文字母已经可以准确无误的读出来，而且是不须依照次序的。另外，数目字一至十，无论是用华语还是英文，同样可以很清楚的讲出来，而其他如颜色也一样可以辨认，不但如此还可以讲一口流利的华语和简单的英文，无不令人刮目相看，同时也反映了现代孩童真的不是盖的。

回想以前自己小时，并没有上过幼稚园，双亲又是目不识丁的人，所以他们从不会教我识字写字，在家则讲方言，华语都不会说一句，一切真正的学习只有在小学才开始。

现在的小孩则不同了，还没上学前就有父母教导识字认字。此外，他们还可以通过录影带学习，目前适合儿童的录影带不少，我家小侄女的专用录

影带就包括了教英文的、教中文的、教数目字的、卡通片、唱儿歌跳舞的等等。

现代小孩的学习能力也非常强，看了一两遍录影带后，就可以学到不少的东西。像小侄女学数目字就是看了两遍录影带学成的。看来他们的学习能力比我们那年代的小孩强出许多。此外，他们的模仿能力也都非常高。看、听几遍儿歌和舞蹈，就已经可以朗朗上口和模仿影带里的小朋友跳起舞来。小小年纪的他们胆子也大，叫他们在陌生人面前表演，也不会胆怯和害羞，而自己以前是没录影带可看的，见到陌生人甚至自己的老师就已经跑到远远的，更不必说在他们面前表演了。

其实我个人认为，如今有着宠他们、悉心栽培他们的父母亲，他们小小年纪就这么了不起是理所当然的，衷心祝福他们小时了了，大了也佳！



语录

能做事的故事，能发声的发声，有一分光，发一分热。（鲁迅）

阿弟与我

□ 李房镁

从懂事开始，和阿弟的感情就如水火—不相容也。

我生肖是虎，阿弟属龙。每当妈妈被我们的吵架声烦得皱起眉头而又无法劝阻时，她就会长叹：“龙争虎斗，何时了？”。

妈妈向来较疼爱阿弟这个长子，“重男轻女”。童年时的我总觉得这个世界很不公平，因为一直以来我只有用姐姐的“二手货”，但阿弟的东西没有一样不是新的。阿弟这小子年纪小小就会恃宠生娇，谁不依顺他，他就一哭二闹三打小报告，然后妈妈就会帮他“收拾”那个人！

印象中我是被阿弟“害”得最惨的一个，因为我从来不让他。小事情如抢零食争颜色笔霸玩具等等都能令我和阿弟两天一小吵，三天一大闹，吵到无法控制时，就大打出手，吵吵打打得不亦乐乎，一天不吵不打反而觉得不自在。然而妈妈总是袒护着他，不管是我错或是他错，妈妈的一顿“藤条大餐”及一句“大的应该让小的”就会使我毫无招架之力，败下阵来。

我和阿弟之间的“恩怨”，随着年龄的增长越积越多。我一直认为我和妈妈的不和及种种误会，都是他一手造成的。少年时期的我非常叛逆，时常

逃学说谎话顶撞大人。有一天早上，阿弟把我画了两天两夜的风景画给撕破了，他告诉妈妈是他不小心。妈妈叫我原谅他，可是我知道他是故意的，他每次看到我有好的东西，他一定要破坏它才甘心。我感到好委屈，为什么他要这样对待我？为什么妈妈总是帮他？为什么他做错事不会被骂，而我却被骂得狗血淋头？

那天下午，我又逃学了。在海边，我看着海浪卷上来，又退下去；听着海浪拍击沙滩和岩石所奏出的交响乐，心情慢慢地平复下来。我想了很多很多，想起一次妈妈为了我和阿弟吵架的事在我面前落泪，细细索索地说出她的烦恼及担忧。她烦恼为何总是阻止不到我和阿弟的争执；担心将来我们会上演一出“手足反目成仇，导致家破人亡”的“好戏”，让那些亲朋好友过足戏瘾……。我突然醒悟，妈妈既然能向我诉心事，表示她心里还有我这个女儿，那么，我也应该听她的话，不应老是惹她生气呀。

从那天起，我发奋读书，让妈妈能够拿着我的成绩册向那些“狗眼看人低”的三姑六婶示威。我

也拼了老命参加各种课外活动和比赛，捧回奖牌奖杯奖状摆在家里当装饰品，反正家里买不起那些花瓶呀假花呀公仔呀等等的摆设物。这样也能顺便让家里的客人多个话题：“哗，大嫂你家好多奖杯呀！”，然后妈妈就会滔滔不绝地向客人介绍这个奖杯是造句比赛的，那个是某年某月某日拿的，还有这个……，百讲不厌。

虽然生活过得非常忙碌，但我还是有时间和阿弟吵架，奖杯奖牌给阿弟打破的也不少。不过，所谓“风水轮流转”，当妈妈一听到奖杯落地破碎的声音，不用我出声，她就会冲出来，拧着阿弟的耳朵把他狠狠地教训一顿。站在一旁的我虽然很高兴看到阿弟被骂，但看到地上的碎片时，我却有种欲哭无泪的感觉……。



散文诗二首

生命，燃烧的红叶

□ 云鹏（中国）



生命仅只是一种到来的形式，在沧海桑田漫漫无期的风雨旅程中，坦然的望凋零，像开启一支风华永恒的锁匙，爱情和死亡自古都在人类美丽的摇篮中孕育风华。

我的生命是一叶子然枝头的红枫，无怨无悔地沐浴着恩泽的雨露。所有的语言，述说不尽对盛长机缘的渴求与仰慕，而伸出的双臂在族类心中，在金秋丰硕累累的季节，我与我生息相依的万象之群并肩燃烧、燃烧……倾尽最后的一怀真诚嘱咐。

行程远了，叶脉的纵横连理成蒂期。然我的童贞、我的绿色与根同在；我的呼唤、我的呐喊，将与朔风一道写进年轮。那是一次单薄的展示，却是在燃烧中长明的孤灯。

我懦弱的生命将尽未尽，我漂零的轮回将始未始，站在深峡阔谷洞不穿林翳的腹地，唯有不住地燃烧，才能真正体会到根的引力。

悼亡友

□ 朱宗贤



邓秋铎是我最莫逆的同窗，他影响我大半世的生活。如果没有他鼓励我去台湾深造，充其量我只是个默默无闻的小学教员，五十五岁后享受半薪靠养老金过活而已。

在唸书时，他外号是“万能”，尤其对铁工、木工、种植之类园艺，样样精通。这与他出身有关，慈父是铁匠，家里有个小小的作坊，又常常应召出外修理水龙头，抽水泵一类机械。平时置备着锯子、刨子、电钻，可自制桌椅、板凳、铁门。家居兵如港新村，木屋四周有空地，栽植木瓜、黄梨、红毛丹及花草……

他是个独子，素得父母钟爱，家道小康，造成他十八般兵器，件件皆能，而且又具有豪爽和坦直的性情，乐于助人，当别人来求借东西时，他如果没有就向朋友们借来应付。我买了一架旧相机，本想学摄影的，在他转借之下宣告失踪，我也没奈何，至今不会拍相片。

1956年初，同在怡保附近的暗邦村教书时，他每天由兵如港驾机车入街场，载我同行，同进共退，校中“劳作”一科，非他莫属，更精于珠算。他领导高班生徒，合力制造一座“金山沟”模型，维肖维妙，参加吡叻州各民

族学校创作比赛，独占鳌头，为村民津津乐道，更是该地明新小学的光荣。

某天他对我说：“阿宗！现在台北师范大学举办教育和新闻专修科，纯为南洋侨校训练中学师资，我打听到保送人李柏文先生，是怡保育才中学教师。明天我带你去索取表格。”

我问：“你呢？姜太公封神，忘了自己。”他笑着道：“我不同，第一上无兄姐，下无弟妹，双亲不放心让我远游。第二我离开后，家父少了一名助手，连交土地税、水电费，都靠老人家踏脚车去缴纳，太危险。第三我兴趣於数理科和工艺方面，对词章不在行。”

谁知一放学，他丢下我於街市，迅速讨到六份表格，再入我家，彼此斟酌适当的字眼，又嫌我书法不美，争着替我填妥那些文件。隔天去找到闻人已故白成根太平局绅，签名盖章，充作证明人，然后呈上表格给保送者李柏文。

继之他又催我拍照片，一齐去移民厅申请出国护照，打预防针。

当年护照一年收三块钱，五年十五元，现在已涨到六十块了。我像木偶般地由他操纵，归去静候佳音。

终于我盼到好消息，护照飞机票、入境证都寄来了，要在吉隆坡起程。我打听到其余获准的同学，胆怯的我，差点要放弃了。但他拍着我肩膀，严肃地说：“怕什么！男儿志在四方，任重道远，缺毅力那会成功？本邦的中学教职，正等待你去接棒哩！”我才下定决心要走。

九月末，我身穿簇新的大衣，左手挽旅行袋，右手提大皮箱，在声声珍重中，挥别家人、娇妻及一群良友，直奔宝岛—台湾。日间除研修学术外，夜里还可重温日治时代学到的基本日语。当时宝岛才脱离魔掌十一载，二十以上的男女，记忆犹存，日语琅琅上口，台省大学生，还以日文作为第二语言，戏院每日上演日片。

毕业归来，前往安顺公立三民中学执教。那当然要“饮水思源”，每逢星期六回老家，必买些食物去“孝敬”他一家。1962年，本邦中学分为国民型和独立型，我转入

独立中学任职。

七十年代开始，独中陷入困境，许多学校，学子居然不足百名，岁岁减薪，我入不敷出，忍痛弃教从工，去吡叻北部一间日本公司，充当通译员，该公司是承建吡叻河上游大水坝，改变工作环境后，入息增加。

在1979年夏季，秋铎和好友驾车去某处探测锡场，回家之际，奔驰在联邦大道上，却被横路冲出的汽车猛撞，他伏身驾驶座上，昏迷不醒，送往怡保医院时，竟然一命呜呼！我在办公室一听闻电话，泪水盈眶，最要好的同窗，突然抛下我走了。我与其家眷在落葬时，恸哭失声。目前我已退出杏坛，仍在夜间教授初级日语糊口，迄今十六年。当年若没有他的勉励，我就没有今天这么多姿多彩的生涯。



语录

我们到世界上来的目的，是为了传播光明而不是为了消灭光明。

（罗曼罗兰）

血泪史



□ 有明

福德嫂在人生的道路上经历过无数沧桑，虽是七十多岁，身子仍然非常壮健。一天，她很慎重地对着豪杰商量要回家乡走一趟。

“妈，原来我们的家乡是在B镇，您从来没有说过。”

“都是伤心的陈年旧事，原本不想说，最近每份报纸都刊登着醒目的大标题：抗战胜利五十周年纪念。真个是触景伤情。”

“我已这把年纪，再不说清楚，日后我要是不在人世，这惨绝人寰的悲剧就不会有人知道。”

“妈，你先喝杯茶，再慢慢说好了。”

“日本投降前一个月，我的邻居谭天和他的弟弟谭火全家大小都被抗日军杀个清光，临走时还放了把火烧屋子。！”

“抗日军是对抗日本鬼子的，为何会杀谭天全家人呢？”

“这就是战乱中的苦日子呀！老百姓永远都是吃亏的。”

“抗日军行动神秘，稍有风吹草动的消息，立即要采取行动。”

“有一天，谭天和马龙在街上谈了几句话，马龙是在日军司令部做事的。”

“抗日军怀疑谭天和马龙都是汉奸走狗，所以才把他全家大小杀个清光。”

“这实在是太冤枉，只在路上谈几句话，就害得全家遭殃。”豪杰也觉得激动，大叹人生不公平。

“那是乱世，一切都很敏感，人比狗还要低贱？”

“相熟的朋友在路上见了也要假装不认识。日本兵怀疑XX是抗日军，XX全家一样会被杀害。”

“有些地方，让日本兵知道有一个抗日军躲着，则马上要大肃清，或是大屠杀。”

“宁愿在太平日做只狗，也不

愿活在乱世中，就是这个道理。”福德嫂仍是不停地在感叹着。

第二天福德嫂和豪杰真的回家乡去。福德嫂回到家乡，到处走了一遍，内心老是感到失望，因为她看到的全是陌生面孔，相熟的老朋友都找不到一个。据说有些老而归西去了，一些早就搬走了。

“豪杰，现在我们站着的就是以前的旧居，这一带都是一列列的平民住宅区。”福德嫂还记得旧居对着马路的那棵老树。

“豪杰，你就随意跪下吧，向着你家诚心祭拜爸爸妈妈吧！”

“妈，您在说什么？”

“谭天夫妇才是你真正的父母！”福德嫂这时老泪纵横，伤心地说：

“你爸妈白天到芭里去耕种，你只有两岁大，所以把你寄养在我家。”福德嫂仍在追忆往事，豪杰双膝很自然地跪下了。

“当天晚上，火光熊熊，我在

林恩琳

黄朝江

梦中被惊醒，惊慌里急急把你抱起
逃命。从此我再也不敢回家乡了。

“你们全家就这样火葬了事。镇上
的人都不敢处理这宗天大的冤案。

豪杰可没料到自己的身世却是篇血
泪史。他模糊中让一双暖热的手扶
起、对望时却是泪眼对着泪眼……



相思树

□ 祎珣

巴士停在车站，我拿起一个轻便的旅行袋，环视离别多年的故乡。仍然是那烈日，仍然是灶土纷飞的道路，车站后“玛玛档”的咖啡香传入鼻内。也许，家里后院依然是那棵长青的相思树。

我向卖冰淇淋的阿叔招手，依然如昔。也许我会看到母亲像以往般罗嗦，左叮咛右叮咛的。她会在傍晚与邻居的两三好友坐在树下，道人家长说人家短，会因我不断的发问打岔而皱起两道眉头。往事真令人怀念啊！

我深吸一口气，爱极了这股半燥热半潮湿、参杂着尘土味道的乡间空气。街边的小树已高我好几个头了。我再次想起那棵相思树。

记得小时候，当地上布满鲜艳欲滴、滑溜滚圆的红豆时，我便会开始我的收集行动。用一个小纸袋装满已被我清理过的小红豆，让母亲把它们放入空的玻璃瓶内。然后为每次的收获写上日期，摆放在房内的架子上。我怀念起那一瓶瓶的红豆，急不及待的希望能在这次假期增加几瓶。

为何称红豆树为相思树，几乎没几人明白，也许借一句刘大白的话：

是谁把相思，种成红豆？

也许在某一个时代，有人把相思种成红豆，结果一种令人欣喜的相思就如此长青下去了。

又是有风的季节，我让自己快速的走到家的后院，发现树上的叶子正因微风的吹拂而飘落，像要试图掩藏红豆的百般娇艳，而盖在红豆之上。我欣慰的欢笑，依然是那棵相思树呀！

我拥抱母亲，头上的丝丝白发告诉了我岁月的无情。

也许，相思树依然如昔，是因为大家对它的无限思念。也许，相思树的长青，是因为人间有爱。

语录

◎一首优美的诗，有如柔和的音乐旋律，引人入胜。——莫泊桑



野母狗 (外一章)

□ 曹伟



某天中午，独自一人在公园里看书。

忽然发现有只野母狗，口里咬着一只小狗，在不远处焦急的跑来跑去。

感到奇怪，便走上前去看看。

原来那小狗不知怎么的，早已死去了多时，尸体发臭，引来无数苍蝇缠身。

野母狗似乎并不知道孩子已死了，为避开苍蝇的干扰，它咬着小狗由这里跑到那里，再由那里又跑回这里。可是，不管它跑到哪里，只一会儿工夫，那些苍蝇又都跟上来了，于是它只好不停的跑来跑去……

啊，野母狗，可怜的野母狗，你是真的不知道孩子已死了，还是知道了假装不知道呢？

答案



那一夜，我又喝醉了，跑到你房里去。

你看着我。（什么事？）

我说：“如果我喜欢你的话，你会不会喜欢我？”

你吃惊，不知所措。（不是真的吧？！）

我挥手，苦笑着说：“不用答啦，答案我知道……”

走回自己房里，终于哭了。

是的，答案我知道，一开始就知道。

奈何。

《作家的青春岁月》

前言

□ 甄供



1.

《作家的青春岁月》这本书，是根据1994年《中学生·文艺版》的“作家的青春岁月系列”进行编辑加工而成的。

当年我为什么要编这样一个“作家的青春岁月系列”呢？我认为古往今来的著名作家，他们终其一生，都是以高超的艺术才华，不断地为人类文化宝库增添艺术瑰宝；与此同时，他们也以高尚的品德，为人类增添宝贵的精神财富。而他们从立志到向文学之路，大都是始于年轻的年代，尔后才逐渐形成的。我想，作家的青春年代，是一段美的岁月。倘能请他们形诸笔墨，记一段可堪回味的青少年时代的经历，例如：为何独钟情于文学、如何踏上文学之路，……；或者撷取一则奋斗历程的片断，或者是对当年立志的审视和反思，如此等等，相信这对于青少年都有所裨益的。

于是，我在1993年发函邀请方北方、韦肇、林潮、驼铃、田舟、年红、丁云、唐珉、秋山、毅修、爱薇等十一位著名的老中青作家供稿。当稿件齐全之后，我便于1994年初以“作家的青春岁月系列”在《中学生·文艺版》连续刊载。

这个系列文章的发表，是深受读者的喜爱和欢迎的。他们之中，有人认为应该继续下去；有人却建议汇集成书，以方便阅读和收存。我们接受后者的意见，进行编辑加工，即把马华作家的鸿文编成一辑，是为上辑；另外挑选了七位诺贝尔文学奖得奖人的生平事迹，重点仍然在他们的青春岁月，以求内容的统一和适合阅读的兴味，是为下辑。我们希望读者不仅认识马华作家的年轻时期的一斑，而且还能粗略了解一下世界著名作家的青春岁月，看看他们之间可有什么异同？



2.

我还想重复我在这个系列“开场白”中的一些话：—

同学们正处于青春时代，也许你认为青春的日子还长，无需珍惜，便浑浑噩噩地让它流逝无踪；也许你只会唉声叹气，自困愁城，不思发愤图强；也许你有想过力争上游，但不知道应众何出发；……。

本书的编辑，就是为你提供—一个借鉴，进而启迪你的思路。当然，你可以当作文学作品来欣赏，也可当作是富有思辨性的文章来浏览。也许你会说你无志于文学，不想当作家，读了又有什么益处呢？但我认为它是对你有益的，当你掩卷之际，你就会惊异地发现到—

青春是人生最宝贵的东西，但也是最容易消逝的东西。“谁能保持永远的青春的便是伟大的人。”

你将何去何从？道路就在你的脚下，那你就赶紧跨上青春的骏马，扬鞭飞驰吧！

（1995年12月稿于加影新一统楼）

短诗三首

◎小家

(一) 山

曾经
一头茂密的青丝
在风中舞动
如今
东一块西一块的长满了
住人的肿瘤

(二) 梦

夜里睡觉
梦见老板升我职
梦见心爱的人说爱我
梦见所有的愉快

大清早醒来
冲一杯浓浓的咖啡喝
清醒自己
撒一泡尿
把昨夜美梦冲去
开始一天繁忙的工作



(三) 汤圆

揉揉搓搓
把旧年都揉进里头
搓搓捏捏
把喜怒哀乐掺在其中
龙乡是否白雪纷飞
上一辈的思念
在下一辈的脑里已陌生
五彩缤纷的汤圆入口
乡愁在一咀一嚼中模糊
小孩边吃边笑说
我又长大一岁了

流浪者

◎ 灵芝



流浪者

你一定要走吗？

年轻的眼睛还清醒吗？

你会不受束缚的手臂

永不停止的双足

永不疲倦的心灵

流浪者

你要离开了吗？

你能为一双恳求的眼神留下？

是什么呼唤你狂热的心？

远方的天空有什么繁星密讯？

是什么夜的精灵触动了你？

你已不再为一滴眼泪留下

回忆

◎琼

曾经
赤足走过的沙滩
留下我们的足迹

曾经
悲伤 欢乐
都浮现于
一个夜阑人静
孤寂的星空

曾经
性格的改变
逐使我们分开
于百感交集的月台

回忆
总是使我
一生最美妙的时光
像一本厚而脱落的
隐形记录簿
永远藏在彼此的心中
直到永远永远……



缘份

天言的坐日

有缘使我们相聚
无份却让我们分离

曾经
我在篮球场为你欢呼
你跌伤 我背负

曾经
我失意
你总在我身旁
为我分担一切的忧愁

霓虹灯仍在闪耀
我们的步履有改变
只望日后
千里相聚 再共婵娟

缘份的记忆里
曾经也有无悔的
欢乐和悲伤
那将是往后
最美的回忆
也是回忆的故乡……



安顺荷里中学

●陈欣慎

无言的生日

“当，当，当……”

木屋里一堵墙壁的古老却美观的时钟，发出了十二声十分微弱、十分疲倦的钟声。它暗示着已是深夜十二点了，而她也不该再坐在沙发上了。

屋里，一个穿着白色丝绸睡裙的少女，一头既乌黑又散乱的长发，双手正紧握住一张发黄的照片。她那双既明亮又迷人的眼睛，充满了宛如水晶的眼泪，一滴一滴的掉了下来，弄湿了那张旧照片；耳边传来收音机播出“生日快乐”的歌曲，更是令她泪下涟涟。

只见照片里站着三个人，一对

夫妇及一个蛮可爱的小女孩。他们脸上笑容流露出无限的快乐、无限的幸福。

如今，只因一场车祸使到这美满的家庭就仅留下那相里可爱的女孩。今日却让女孩独自的过着她十七岁的生日。而那女孩如今好寂寞、好孤独、好忧伤地看着以前与父母的合照。那相中可爱的女孩就是坐在沙发上的长发少女。

想起去年的今天，她在父母的陪伴下过了一个温馨、好快乐的生日，今年此日，却仅有她独自一个庆祝自己的生日，十七岁的生日。

她憎恨她的双亲这么早就离开她，隐入黄土。她好哀伤不能再与母亲庆祝她的生日，她，十分懊悔，不能让父母享受下半生的人生，不能报答父母对她多年的养育、多年的关怀。

对着照片，她哽咽地说：“爸、妈我十七岁了！你们在那儿好吗？我好想念你们啊！爸妈，你们安息吧！今天我已十七岁了，我会自己照顾自己了……”

想着想着、说着说着，她慢慢、轻轻地合上沉重、充满了泪痕的眼睛，耳边还传来了“生日快乐”的歌曲。

渐渐地，她已步入一片广阔无际的沙漠……



● 陈家鸿

绝望

细雨连绵，雨丝纷飞，我独自步行回家，见到其他同学都有爸爸或妈妈来接他们回家，真叫我羡慕不已，而我呢？妈妈爸爸的影子是否会出现在我眼前，帮我披上雨衣，拥入怀里，和我一起步行在雨中，慢慢地走回家？然而，这一切都是不可能的，不是吗？爸爸每天在公司里，要不就是和别人大谈生意经，他的心里只有一个钱字，他那时会望一望或问一问我，是否高兴，想要些什么？这几年来，妈妈也是只顾跟那些三姑六婆打麻将。一天不打，就手痒。整间屋子里散布着烟味、吵声，试问这种生活，叫我怎能承受？

今天是我十一岁的生日，恐怕

爸爸已忘了吧，妈妈也不在乎了吧！每年的生日，我都是躲在房间里流泪哭泣过的，我脑里充满了绝望、忧伤，想想爸爸，妈妈能不能在我身边，陪同我渡过这次的生日呢？

想着，想着，眼眶里已聚满了泪水，我快步跑回家中，想忘了这些忧伤。

到了家门口，我放轻脚步踏入客厅，四周是黑漆漆的。其实，妈妈不跟那些三姑六婆打麻将，便会约几个麻将好友，到金铺或超级市场去逛，屋里没人也没什么值得奇怪的。

我垂着头，缓步踏入我的房间。

一双红肿的眼睛，眼里落下的泪水，弄湿了脸庞，我独言道：“豪宅，家财万贯，又算得了什么？爸爸、妈妈，你们为什么不了解我？我需要的是一个温暖的家庭，幸福的家庭，你们听到吗？”我对着那道墙壁发泄。想着，如果爸爸、妈妈答应我这些，就算不能立刻拥有，要我等一生、一世，我都愿意等待，可是这一切根本没有一丝一毫的希望……

我的心在哭泣，在呻吟，在沉痛，爸爸妈妈呢？他们去了哪里？他们回来了吗？

绝望、忧伤、凄凉、苦恼都布满了我这一颗永远在盼望、等待幸福、快乐、温暖、关怀的小心灵中。



江沙崇华中

●陈国良

另一种感觉

坐在秋千上，我的视线荡摇不定。习习暖风和天空中那缤纷的色彩，使我感到舒服自在、无拘无束。仰首张望那无际的天空，我突然很想张开双手紧紧拥抱它，可是我的希望落空。

云朵仿佛被涂上了五彩缤纷的颜色，缓缓地在流动，形成了各种形状，非常有趣。我遥望变动的云朵，觉得很得很精彩、很可爱。从中，我明白了—个道理，那就是，变幻的世界永远在转变。“天有不测之风云，人有旦夕之祸福”，世间的事就是如此深奥难懂，难以预料。意想不到的狂风暴雨，随时都会侵袭这片天空。

纵目遥望平淡却有一丝点缀的天空，我的心河变得很平静，毫无一丝波动。也许人各有志吧！有人喜欢平淡恬适的生活有人却盲目地追求金线和名利。然而，物质上的享受、名誉及金钱的引诱，却使他们迷失了方向。

黄昏的暖意轻轻地萦绕着我。有人说：“夕阳无限好，可惜近黄昏。”虽然夕阳是短暂的，但我相信，懂得去欣赏与珍惜它的人，都会好好把握这短促的夕阳。其实，珍惜与把握是很重要的。可是，人类总是如此的愚笨。得到时就敷衍塞责、马马虎虎；失去时才来埋怨和后悔，可是已经太迟了！

秋千仍不停摇荡，我的视线也随之而动摇不定，一上一下，一前一后的。我想摇得更快，更高，但又怕跌得更重、更惨我真是矛盾极了。我听过这么一句老掉牙的话：“爬得越高，跌得越重！”所谓！“量腹而食，度身而衣，”如果能力上做得到固然是好，可是，自不量力地盲目往上爬往往会跌得更重承受更大的挫折与失败。

我的视线不再荡摇不定了。我站了起来，深深地吸了一口气。天渐渐地变黑暗了，疲惫的鸟儿也展翅飞向窝里去。它们都一一在我的眼帘掠过。这时，我发现天空中出现第一颗星星。天越黑，它就显得越明亮、越能闪烁它那温柔的光芒。渐渐地我又发现漆黑的天空里出现了许许多多的星星。它们似乎媲美，把自己最完美的光芒放射出来。也许有人认为星星太渺小了，隐隐约约的，不足以成为众人的焦点。但，我反而欣赏它们那淡泊的性格。它们不奢求众人的赞美，只是安份守己地站稳自己的岗位，默默地在天边一角放射光芒。虽然它们并没有艳丽抢眼的烟花那么精彩、艳丽，但，它们那脱俗清雅的微光已足以带给人类一份宁静、一份神

秘及一份喜悦！



● 李国境

童军生涯

“向左转！向右转！稍息！”
。每当耳边响起这些口号，心里就会感到十分熟悉。它使我沉醉在一份亲切难忘及充满感慨的追忆里。

记得在五年前，正当我带着血气方刚的胸怀踏进崇华国中的大门时，是多么天真无邪，满怀童气的我非常好动活泼。我就与几位志同道合的同窗，选择了本校最活跃的团体，“男童军”。

以往无知的我，参加童军之宗旨，只是为了结交知心良友及独立自主而已。然而，时光渐溜，留下来的只是成熟。成熟之后所看到的東西亦有所不同。童军团就好比一个小社会，而我即是社会里的一

份子，要采用各种方法去与其他人沟通，从中我便学会了以礼待人及为他人着想。此外，我也明白到生活在现今的社会里，我们必须适应群体生活；孤立无援的生活已绝迹。

童军活动，好比一份工作，务求把每件事干得尽善尽美，从此我便培养对工作的真诚和专心认真与尽责。在童军的日常生活里，难免会遇着不愉快的事，但我们是不可能随意动怒，因为这只有使整件事火上加油，应该抱着“百忍成金”的耐性去面对，再加上对症下药，这样一来，万事都可轻易解决了。除此之外，我也可培养服从的精神。这不只在学校可用，甚至以后在社会工作时也受益不浅。

不知不觉，已经五载了。在这段岁月里所经历的事情却是一言难尽，有甜酸苦辣；有成败功亏，有的还是非笔墨能言之。在这条漫长的路途中，幸亏有一群为数十四位的“战友”在旁陪伴我，支持我。在这五年的童军生活中，我一年一年的长大。每一年所接触的事物，扮演的角色及感触都不相同。

记得最初开始的两年，身为初级童军，也是我最卖力的时期。因为我的身份尚低，所以只有服从命令，任劳任怨地把每一样任务做好。到了第三年，我已升为初级童军队长，所扮演的角色是把所学的童军知识传授给新人。同时，也可提高我的领导能力。这一年，我的压力也相当大，因为身为队长，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对于每样事都要精于策划，才可得到新的突破。就这样忙忙碌碌地过了一年。去年，我又升上了高级童军，任务便是协助初级童军及提供宝贵的经验。但到了下半年时，由于我将参加PMR考试，所以没暇参与童军活动。今年，我身为童军团的领导层，所承担的工作及压力就更大了。每一件事项都要经过周详的计划。除此之外，团员的安全及福利都是我们的

包袱。毕竟今年是我最后一年留在这个团体里。

光阴似箭，时节如流，时间一去不复返。转瞬间五年已过，留下的是一片追忆和感想。虽说参加童军会花费很多时间，但所得的却比我付出的多。此外，我也认识了一批曾经与我同甘共苦的“死党”。我们一同去露营，一同到校外参赛及一同闯过所有的难关。俗语说，能与你共患难的朋友才是你最真诚的朋友。所以，至今我仍未后悔当初我选择参加童军，甚至当我老了之后，我也会时常回忆这段日子。如今，我只剩下最后一年，所以我就很珍惜所剩下来的每一个日子，把最美好的东西永远留在我的回忆中。



● 芷芳

我的童年

小时的我是一个胖胖的女娃娃，虽不是浓眉大眼，但也总算五官端正，最可恨的是我的头总是秃秃的，生不出几根头发，害得我每次“扮美”拍照时，都必须戴着帽子。

童年时我是个挺害羞又胆小的女孩，和小朋友玩的总是些斯文的玩意，如“家家酒”，跳蝇等。那些富刺激性的如爬树，放风筝，到河边捉小鱼等活动皆与我无缘。

由于我是长女，而妈妈在我九岁时才生了妹妹，所以在这之前的日子，我总是孤孤单单的一个人，自己独个儿玩。我家当时是开文具店的，所以我拥有很多很多的玩具。记得当时，傻兮兮的我，总爱把心

爱的玩具，大包小包的用塑胶袋装起，然后就左手提一包，右手提两包的在店里乱逛，口里就喃喃自语的说话，到底当时说了些什么，我也不记得了。

我想大概是性格与环境使然，造成我从小就沉默寡言，也极少向人透露自己的心事，直到如今，我仍然是这个模样。

虽然童年时的户外活动不多，可是，这也间接养成了我爱看书的习惯。因为害怕合群，缺少玩伴，使我空闲时就喜欢拿店里的儿童书籍看，所以认识的华文字多了，华文程度也渐渐提高，在小学至中学，华文都是我最“拿手”的科目。

童年的生活并没有使我特别难忘，因为它太平凡，也太普通。但是，无可否认的，童年时期的确让我渡过了一个无忧无虑的时光，我还是会怀念它，直至永远。



语录

使人得益的主要不是书本，是生活本身，要学习观察，学了解人。

(高尔基)

江沙崇华国中

• 李慧君

天空的景色



夜晚

黑漆漆 广阔的天空
有许多似钻石般闪闪发亮的星星
有一轮明月散发出它那皎洁的光辉

星星 月亮

它们都高挂在天空
星星 月亮
似乎以它们的光亮来表示它们的存在
星星 月亮
以它们的美丽来点缀了黑漆漆的天空

黎明时分

星星 月亮
已回家休息 由散发阳光的太阳上班

东方 一片金光闪闪
原来 太阳已经慢慢上升

它以温和的阳光照亮大地
这情景 真可爱和迷人
它渐渐地加强阳光热度
使大地炎热

傍晚

天空出现许多倦鸟归巢
西方一片金黄色
夕阳西下 景色迷人

变化多姿的天空
十分艳丽 引人注目
真是令人百看不厌啊

江沙崇华中

●诗贤

夜

夜

笼罩着大地

四周一片寂静

大地一片漆黑

见不到月亮姐姐的脸庞

窗外细雨霏霏

远处的几盏路灯屹立

发出暗淡的灯光

路上行人寥寥无几

毕竟

在记忆中

往事

一幕幕地浮现在我的脑海

越夜越深越美丽



□ 陈贞仪



婆婆的报应

婆婆去世的那一天，天空中下着毛毛雨，屋子里的一切都被白色的麻将纸遮盖着。伯伯、叔叔、姑姑们都赶回家乡来了，平时看来坚强的爸爸也显得憔悴极了。

夹杂着好奇心与一点点的恐惧，我轻轻走向她的棺木。里头躺着的是一张苍白的脸，一具僵硬了的躯体。刹那间，我的眼泪夺眶而出，一滴一滴，一行一行地流了满脸。然而，我却知道，像她这样一个老人到底值不值得我为她而哭……

回想以前，婆婆还活着的时候，她的所作所为都是那么地令人讨厌！妈妈嫁爸爸以后，婆婆一直在看

轻她、欺负她，还喜欢挑拨离间，企图破坏妈妈和叔叔、婶婶们的感情！因为，我的外公并不富有。妈妈生小妹和我的时候，她更被婆婆骂得“焦头烂额”，说妈只会生这些无用的“赔钱货”！但，她却忘了，她也是个女的。有一回，她更在妈妈的面前说：“唉呀，你可别看小我这儿子（我爸爸）！他可还有第二春的，可多娶一位媳妇回来服侍我！”那一年，四叔的妻为婆婆生下了一对男婴。这些陈年往事是婆婆死后妈妈告诉我的。

我还依稀记得，我七岁那年，婆婆不小心在厨房扭到了脚，来电要我们全家大小马上赶去看她。可

是，爸爸却因为生意忙碌暂时走不开，我们赶回祖屋去时天已经黑了。一进门，婆婆便狠狠地说：“你们现在才到啊，其他人早就赶回来了。妻子死了可以再娶，老母却只有一个！”她这一番话，令在场的亲戚都不知所措，妈妈更是丈八金刚摸不着头脑。

还有一次，公公患上重病，婆婆竟然生气地说：“这老头子还躺在床上死不去，倒茶喂饭都得劳烦我。如果我以后也像他这样，早死早好，免得累人累己！”啊，难道婆婆是个真正“铁石心肠”的人吗？

也许，她作梦也想不到，她的晚年竟会过得那样悲哀——婆婆后来半身不遂，一拖就拖了八年。漫长的八年里，爸爸天天替她洗澡，妈妈天天给她煮粥，妹妹和我轮流喂她吃粥喝水。有时，她不高兴，把口里的粥往我们脸上喷，可恶极了！婆婆对妈不好，对爸也好不到哪儿去。我也不知道爸妈为何还那么勤劳地服侍她。只记得爸说那是他做儿子的责任，难道伯伯、叔叔他们都没有这个责任？

婆婆去逝前的几个月，排泄物特别多。连续好几次，她好似失去了控制，随时随地随意地拉屎。更令人恶心的是，她把屎握在手中，搓成一粒粒像汤圆般大小的东西；有时更把它当成润肤霜似地往脸上涂，结果弄得满手脏兮兮的，臭气冲天。爸一旦发现这种情形，必定马上烧水为她洗澡。我们做孙子的都不敢靠近她，那种气味令人难受极了！

也许，婆婆也想不到，在她最痛苦、最需要照顾和关怀的时候，她最疼爱的伯伯叔叔竟然会把她当成一粒球，踢来踢去，踢破了华人孝亲敬老的传统，谁都不愿意负起这养老的责任。婶婶还提议把婆婆送入老人院算了，免得大家受苦。

婆婆出殡那一个早上，妈妈哭肿了眼，爸爸黯然神伤地安排着送殡的事务，叔叔、婶婶、伯母一群人却在屋外聚在一块儿，和邻家收“万字”的林妈讨论着婆婆报死纸上的号码……



□ 许凤仙

我所认识的

一位女性



那天早上五点多，我便不自主地爬起床来。由于是学校假期，所以全家人还在与周公会面。我独自走到大厅，扭开收音机，设法驱走睡意。

“小妮，你真好，你是我唯一的女性，你是一生中所认识的一位最好的女性……”

扭开收音机，听到这一广告对白：“我所认识的一位女性”对！在我生命中也有一位难忘的女性，她就是我的“好朋友”——明瑞阿姨。

在八年前的某一个假期，父亲带我们一家人到了丁加奴去探望伯父。因为适值年杪，雨季来临，所以连

续不断下雨，我们就住在伯父的家，隔壁住着一个年过三十的妇女，她身材高挑，五官端正，那黑里透黄的头发，披发护肩，看起来确实很迷人，很有“女强人”风范。但天下绝没有十全十美的事，外表看起来坚强、很有信心的她，内心却是脆弱的。

她——在求学时期时，不但品学兼优，而且运动也很行，对人彬彬有礼，很懂得人情事故。她在十八岁那年，便下嫁给她的丈夫了。开始时，她的婚姻还很美满，育有一对子女，生活过得无忧无虑。但好景不常在，在她二十六岁那年，由于她丈夫的公司倒闭，宣告破产，她的婚姻就因此亮起红灯了。她的

丈夫因不能承受这严重的打击，而开始自甘堕落，整天去赌博、抽烟、过着糜烂的生活，后来更因欠下一笔赌债，而被迫走上不归路。

但那些债主还不满意，竟然把她的一对子女拐走，当作是赎金。在这种丧夫失子的情况下，明端阿姨怎么能承受呢？她开始过着颓废的生活，整天都拿着全家福在屋里走来走去，不时就把别人的孩子当成自己的孩子，一面抚摸；一面喊她子女的名字。上天真的这么不公平吗？看到别人有美满的家庭，就要刻意破坏吗？

老天爷果然不忍心看着明端阿姨一直颓废下去，也不懂怎么的，她振作起来了！她开始到社会去工作，她认定自己一定能够把一对儿女找回来的。其实，她日夜不停地工作，只是为麻醉自己，使自己不要胡思乱想。

如今，在工作上算是有一番成绩了，但心中的伤痕也无法痊愈。八年了，她还是无法找回自己的儿女。

我们几兄弟姐妹很喜欢到明端

阿姨的家去，因为她会很殷勤地招待我们；一会儿弄点心，一会儿弄糕饼，总之，我们是享尽口福的。我是众弟妹之中，最会讨明端阿姨欢心的小妮。

“她很久都没有这么高兴了，你这个小妮真有能力”伯父笑咪咪地称赞我。不知天高地厚的我便因此而感到无比的快乐、自豪。

有一回，由于伯父没有空，所以明端阿姨便带着我们这几只“小猴子”到海边去游玩。虽然是退潮，海边留下的是一些被大水冲坏的家具及家畜尸体。偶尔，还看见几只小鸭在那儿嬉水玩乐的。我看到便嚷了起来：“如果再水灾一次多好啊！我就可以好像那小鸭般一样嬉水玩乐了，对吗，阿姨？”我眨眼望一望阿姨，发觉眼眶内有一道泪光，我还以为她高兴地流眼泪呢。但现在回想一下，我猜她可能是因为我的无知而感慨，这无知的言论使她想起了她失散多年的子女……

快乐的时光总在无声无迹中溜走。一个星期就这样过去了。我们要与伯父及堂兄弟姐妹们告别了。我最不舍得的便是明端阿姨了。那天，

父母亲把行李全放到车厢去了，与伯父告别后我们便准备开车了。

“小妮，等一下！”

这是明端阿姨的声音，我听见了便立刻冲下车。她手里着几份礼物，她边流泪边把手中的礼物派给我们。这是我看见她第一次流泪。我那份礼物竟是众礼物中最大的一份！我也哭了，我舍不得阿姨。此时，也不懂怎么的我会从口袋里拿出手帕替阿姨揩眼泪，阿爹吻了我一下说：“小妮，长大了要懂事，要孝顺父母，知道吗？”我点了点头，与她挥了挥手，便告别了。

二年后，伯父也搬到怡保来了，我问他有关阿姨的近况，他说：“明端被公司调职到吉隆坡去了，听说她做了经理。”听了这个消息后，我又喜又悲，喜，因为阿姨变得坚强起来了；悲，因为我从此可能就无法与阿姨相见了。

时间过得真快，又六年了，到现在为止我还未见过阿姨。我只能时常抱着她送给我的洋娃娃。阿姨，你在那里啊！

“Do…Do…早上七点，现在是XXX报告新闻……”

不经不觉中，已是早上七点了，还是起来帮妈妈“干活”吧！



□ 麦肖玮

谁之过



你曾逃学吗？还是你经常在外溜达？又或者你几乎每天都“请假”？……看过年纪轻轻的小伙子颓废地吸着一支又一支的香烟吗？或是豆蔻年华的青春少女放纵地向你招手？再或者是穿着校服的熟练职业小偷？……这一切一切的，到底谁之过？

是这些“身在福中不知福”的孩子错了吧？与上一代的年青小子相比，他们不知幸福好几倍。风吹不着雨淋不到；饭来张口，钱来张口；既吃得饱，又穿得暖，为什么他们还不满足呢？这还不包括先进的科技给他们带来的一切好处呢！

或许应该是父母亲错了吧？不，

父母应该是这样的：早出晚归，每天的最大目标只有一个——赚钱。这是他们的责任，他们可是家庭中最辛勤的带动者啊！没有了他们，孩子们能幸福吗？时间对他们来说，或许除了用来赚钱，似乎就没有其他用途了；知识对他们来讲，或许除了想法子“捞”得更多，也就别无他用了；感情对于他们，更是重要的挣钱武器，但除了供玩弄，利用、就无须再戴那满脸的面具了。这么说，他们应该又对了吧！

那么，应该是老师的错了吧？孔子曰：“有教无类”嘛。可为什么总在品学兼优的学生背后，发现那么多的学生在逃学、吸烟、抢劫、偷东西呢？哦，原来是为了要特别

栽培高材生，特优生，所以无闲暇兼顾那些问题学生吧！还有那“永远改不完的作业”，“永远写不完的教学报告”，“永远准备不完的功课”……唉，老师啊，实在太辛苦了，怎么会有错呢？

别人，其实每个人都知道自己在扮演着什么角色，诚心地去做好这个本份，不管是学生、父母、老师、消费人，以及社会的一份子，……相信，这“过”就不会再发生了。

啊，那一定是社会的错了。不是吗？要是没有电子游戏机、快餐厅、戏院、超级百货商店……等等的场合，没有郭富城、梅艳芳、周星驰、泰逊拳王、马拉多那球王……等等忠实的伙伴，我们的未来国家主人翁又怎么会如此堕落呢？可这些都是我们消费人自己的“生活基本调剂”没有了这些先进的生活调剂品，高科技的产物，不是更惨吗？——这是大多数人物心声。那么，又不是社会之过吧？

唉，究竟是谁之过呢？……

这种种的问题难道真的可用一句“谁之过？”来追究，来解决吗？它的答案难道又会是如此简单？一个时代有一个时代的问题，没有人可阻止它的出现与发生，但每个人绝对有责任，也一定能够设法去克服，去解决它。不要再给自己好多好多的藉口，不要再把责任推给



□ 邓军建

纵我放荡的一天



夕阳下。我在追逐着他们的影子。今天，微风轻拂，日丽无恙。我和弟弟与邻居们一块儿到河边捞鱼子。我们一同欢笑，豪情奔放。

打从父亲买了一条银龙之后，每个星期日我们都这么做。为了寻找我们各自的心灵放假，放纵我们的闲情逸致。当我们看着银龙鱼拼命地追着鱼子们，我们开心地嚷着叫着。

此刻，显现在我们眼前的，是我们久违一星期的无声的诗，立体的画。“快到那边去包围，别让它们给溜了！”弟弟的小鸡嗓子又在催促邻人道。我们越过小溪，跳过大石，跨过篱笆。

这就是我们另一巷叶大婶的后院。傍晚六时三十五分，她们全家人应该到了外边吃西餐吧。我们悄悄地拿着水管子，向彼此的身上猛射，冲掉了我们身躯上的污垢，玩了一整天留在我们身躯的痕迹。我们在今天的玩乐中，现在又再次进入另一回的高潮。

翻来覆去，唉，很少会有这种例子。我怎么会失眠呢？脑海一直盘旋着今天玩耍的余声，很久没有如此放荡了，又一个呵欠，我可能是睡着了……

□ 姚慧芊

《胰皂泡》

读后感

我选这篇散文，是因为我觉得作者以前小时候和我小时候一样，都有一个共同的爱好，那就是爱吹胰皂泡。

下雨时作者不能出外玩，所以在廊子上吹胰皂泡，他母亲说下雨天气潮湿，胰皂泡不容易破裂。阅读到这里，我不禁想起了以前小学时，每当儿童节，学校都会摆卖小小枝的胰皂泡。那时我一定买几枝，因为我不会用作者的方法来泡成胰皂泡。

过后，我会跑到学校三楼。然后用一枝竹笔，那竹笔上段有个洞，沾上那胰皂泡，轻轻地吹，很多泡泡就会轻飘飘地往下落，轻悠悠的

在天空中飘游，就像下着小雪儿般，它们是那么的自由、可爱。如作者说的，若用扇子在下面轻轻的扇送，就会飞得很高很高。

胰皂泡有小也有大圆圈，它是五颜六色且透明的球状体，就比如说有彩虹般的那样七种颜色。当你吹时，那一大群泡泡就会显现在你面前，然后一起慢慢落下，那是多么整齐的队伍，令人看了是多么舒适爽朗啊！

可是当它触到某种东西或落到地上，它们就一齐结束了生命，一阵子就像胶脂爆裂似的，过后就消失得无影无踪了。

作者觉得肥皂泡就像一串美丽的昼梦。以前，作者喜欢做昼梦，常从梦中得到希望，最后把昼梦当作最高的理想，受许多人的讽刺和讥嘲。可是在作者精神上的泡泡没有破灭，也顽强的拒绝了朋友的劝告，漠视了他们的讥嘲。

我觉得每个人都有梦，梦有好也有恶。如果只靠梦想而不实践，那就成了恶梦，再下去的话，那人就会一事无成，而那本来一粒可爱的肥皂泡也会在你面前消失。



语录

回想这些日子，变的可多了，
有些人恩断义绝，
一些事，想来像隔了个梦，
只有书，
仍旧是那么忠诚的伴侣

——张君默

情缘



●百合

从飞机场里走了出来，晓彤不禁吐了一口气。机场内那人海涌涌的拥挤，使她感到呼吸困难。

“晓彤，这边！”那是淑文的声音。

“淑文！”

“来，上车再说。”

× × × ×

一路上熟悉的风景不断从晓彤的身边擦身而过。晓彤怔怔地望着窗外出神。

“晓彤，你坐了那么久飞机，一定很累吧！先休息一下吧！”在旁驾驶的淑文企图打断她的思潮。她知道晓彤又想起他了。

“淑文，谢谢你，我不累。”晓彤感谢地说。那么久没见面了，她依然那么了解她。

糟糕！差点忘了妈妈了。

“我妈的病怎么了？严重吗？”晓彤非常担心她妈妈。自小她爸爸

就去世了，全靠她母亲含辛茹苦地把她抚养成人。

“别担心，你妈的病早已好了。她老人家只不过借此希望你回家看看她。你妈好想你。”

自己为了逃避感情而只身飞往外国，当时的冲动使她没顾及妈妈的感受就离开了。现在，她很内疚，很后悔自己的冲动。

淑文没出声，她知道晓彤内疚，她不想增加她的内疚感。

× × × ×

终于到家了。晓彤的妈妈早已伫立在门边等候着她的归来。

“妈妈！”晓彤投进妈妈的怀里，热烈地叫道，眼眶里已盛满泪水。

“晓彤，你终于回来了。”由于太过高兴的缘故，声音也不禁颤抖起来。多年的等待，终于把女儿等回来了，这种欣喜欲狂的感觉，绝非墨笔所能形容的。

晓彤的妈妈仔细地打量着晓彤：“虽然漂亮了，但是瘦了很多，外国的生活很苦吧！”

“妈，你骗我。你说你生病，现在却精神饱满地站在我面前。”晓彤立刻转开话题。

“不这样，又怎把你骗回来呢？伯母，你说对不？”在旁的淑文终于有机会开口了。

“淑文，你好坏，连你也串通母亲来骗我。”晓彤不依，却又无可奈何。

“伯母，晓彤坐了那么久飞机，一定很累了。先带她去休息吧！”

“啊哎！我怎么忘了。淑文你陪晓彤一下吧！我先到厨房里去打点一下。”吩咐好后，晓彤的妈妈就往厨房里走去。

× × × ×

房里的一切都没变到，晓彤的妈妈确实非常地挂念她。

把行李放好后，晓彤如释重负

地躺在床上：“好累哟！真想睡一睡。”

“晓彤！”

“什么事？”

“嗯！他，他回来…我…他”
淑文支支吾吾的说。

“什么事？要说就说嘛！别吞吞吐吐的。”晓彤有点莫名其妙，这不像平时的淑文啊！

“不，没什么了。我不打扰你休息了，我先走一步。”说完，就匆匆地走了。

晓彤感到很纳闷，淑文她一定有什么瞒我，到底是什么事呢？突然，晓彤的脑海里掠过一个人的影子。难道淑文口中的‘他’就是他？

晓彤的心抽搐地痛着。

她不愿想起他——那个令她又爱又恨的男人。她恨他，因为他为了自己的事业而放弃她。她气她自己，因为自己依然不能忘记他。晓

彤强迫自己不去想他，但这里的一切都有着他留下来的踪影。她能不想他吗？她心里还爱他哩！在外国多年的生活，並沒有因为“时间的冲淡”而把他忘掉，反而益发心中对他的思念。那种又爱又恨又想的生活，使她苦痛不已。

× × × ×

傍晚，夕阳的余晖染红了整个村子。屋子的烟筒上升起了袅袅的炊烟，在田里工作的农人都陆陆续续地回家享受天伦之乐，大地看起来好宁静、好安祥。晓彤偷偷地溜了出来，走向村子后面的海滩去。

她从小就爱上这个海边，无论有什么不愉快，只要一到这里，所有的烦恼都一扫而空。晓彤静静地躺在沙滩上，听着那海浪声直到夜晚。不知过了多久，晓彤无意识地到处张望。突然……，好熟悉的身影，再往上看，晓彤的脸色一下子苍白起来。那令她难以忘怀的男子——坤霖正在她身边凝视着她。

天！他在这里多久了，自己怎么一点也感觉不到？晓彤立刻站了起来，拍拍身上的细沙。多年没

见，坤霖看起来更成熟稳重了，也更英俊了。他使她感到压迫感。

“彤儿！”声音里充满了感情。

“别叫我。”那是他为她取的小名。

“彤儿，我知道我对不起你，我没资格来见你。只是，我希望你知道我这几年在外面的奋斗，全是为了你。”

晓彤心中一震。真的吗？全是为了我吗？

“我对自己说，当事业有成的一天，一定回来找你。我回来了，可是我想知道，我，还有机会吗？”

晓彤不语。她不知道该不该原谅他。她内心在交战着。

“彤儿！”声音充满焦急，不安与期待。

“不，太迟了。”哎！怎么说些违背良心的话呢？

“你已结婚了？”坤霖的脸色很坏。

“嗯！”

“对不起，打扰你那么久。看来我也该走了。”男性的自尊使他不愿留下，他不愿让她看到自己受伤的一面。

坤霖大步离去。晓彤有种想哭的感觉。她想叫他别走，可是喉咙却发不出任何声音。

“坤霖！”晓彤终于叫出口了。

坤霖顿时停了脚步。有听错吗？是彤儿叫我吗？

“坤霖，别走！”

坤霖立刻转身奔向晓彤，握住她的肩膀，脸上有着不能置信及欣喜的表情。

“彤儿，是你叫我吗？你要我别走吗？你还爱我的，是不？”坤霖急切地问道。

晓彤没出声，只是拼命地点头，

泪水已不受控制地流下来。

过了一会儿，晓彤在他耳边轻轻说道：“我还未结婚。”

坤霖紧紧地拥住她，一切尽在不言中。

月光下，一对幸福情侣的影子，正投射在沙滩上。



语录

- ◎文学不仅是说理的，而且是抒情的；不仅是知识的凝合，而且是愿望的表现；不仅是个性的暴露，而且是悲欢的同感；不仅是通情达意的语言，而且是珠圆玉润的美术。——萨诺夫

尊严



● 心水

(澳洲)

莫言生性沉默，不论什么场合，极少见到他高谈阔论。表示意念非必要时总展示个浅浅的微笑含首，算做肯定；摇头也依然抛过一抹和颜，对这么一张仿佛欢悦的五官任谁也难以予反脸。

他精通各色赌博的花样，年轻时从军连越共发明的「俄罗斯轮盘」也够胆赌，敢玩命的人还有什么东西是不能赌呢？婚后，他深爱着枕边人，从此有了件不可下注的筹码。两个化骨龙相继降生，不可投注的筹码增多，家渐渐变为枷。美丽的妻那两片薄薄的唇不知如何竟像鱼嘴，开合有致，宛如唸佛经，耳提面命；犹如是她的儿子，任她唠叨。

红颜自叹命薄，老公嗜赌，除了傻笑，由得怎样吵闹都不在乎；嫁了个没尊严的丈夫，人前人后都抬不起头来做人。那天实在忍无可忍，声泪俱下摔破碗碟，气吼着提出离婚，抱着拉着子女往外跑，没想到堂堂男子汉居然当著孩子前向她下跪，细纳吐话：

「红颜！愿赌服输，你和子女是我不会投注的，留下吧！」

「好！只要你再赌一次，我们就分手，原谅你可以，今后你的行踪都要一一讲明，你答应就留下，不然就滚！」红颜铁着青着脸望着全无尊严的丈夫，恨恨咬牙。

莫言果然洗心革面，从此戒赌，连家里的麻将、扑克、骨牌、四色纸牌通通扔进垃圾桶，和那班赌友也一刀两断。为了打发空闲，他到工专修读一个短期工业管理课程，红颜怕是另种藉口，约法三章外还拿到时间表，算准往返，并声明会到校探访。

浪子回头，红颜却如何也不肯相信，终日疑神疑鬼，那天莫言打电话回家，告诉她老师带队出发去海港，返校较平时晚半时至三刻，他也只能延迟半时到家。

「哼！才没半年，你死性不改，又要去滚，你再赌就会输掉我母子三人。」话筒吼声嗡嗡震汤着耳膜，一莫言脸如死灰的挂上电话，脑里一片迷茫。

巴士到达货柜码头，同学们嘻哈欢笑，他厕身洋伴里是唯一心神不专的人。在四层高的操作室望出

海港，天地广阔，海天一线无涯，同学们见惯了这张东方笑脸，今天都奇怪竟换上苦瓜面具。

最后一程是参观塔省邮轮，六层高的「塔士马利亚灵魂」号雄伟泊于港湾，码头广告大字吸引了莫言视线，六天包住宿到塔省只收392元，同学们也兴冲冲谈论着组织一趟旅行。

回家塞车，到门口足足比平常放学迟了四十分钟，莫言苦寒着五官，情绪低落的准备一场风波。他抱定决心，绝不想再费唇舌，看到洋同学们整日欢乐参观学习，唯有自己仿佛魂不附体，时刻担挂着返家要面对的风暴。同样是人，只因以前的污点就要永不翻身吗？何况，他为了家，为了她及儿女真的改过自新，他难道没有尊严吗？

低头推门，红颜瞄向挂钟，一言不发，莫言勉强拉出惯常的笑意。家的空气如冰点。那晚，又回到以前冷战的日子，只不过，莫言没有道歉，他心安理得的呼呼大睡。

连命都敢赌的人还有什么不能下注？莫言决心破戒。翌日放学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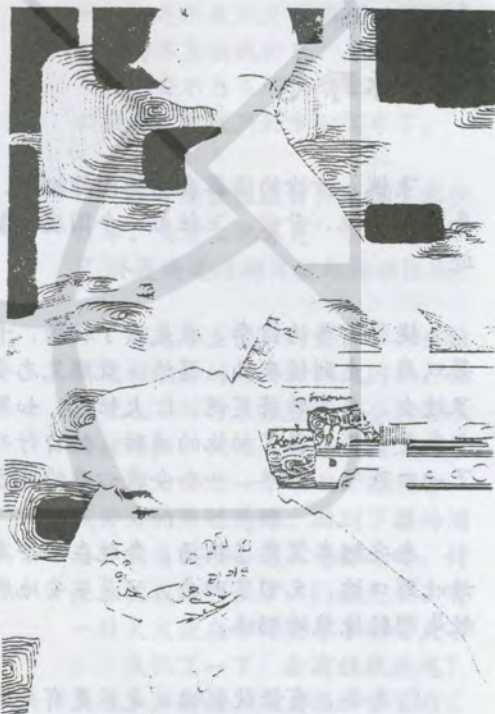
红颜焦急的老望挂钟，连电话也没响，她的男人失踪了。

三天后她终于收到一封从达斯玛里亚岛寄来的信：

「我这次下注赌的是尊严！」

红颜愕然的翻查这封没有上下款及地址的信，明明是他的笔迹，她狠狠的将信封信笺揉成一团扔过去，恰恰落在他们的结婚相前。

莫言的笑脸从镜架内迎着她的泪眼……。



你是我今生的悲痛



● 林野夫

飞机，徐徐的降落在启德国际机场，另一架不同方向的飞机，又在另一条跑道奔驰，升空，飞往另一个国度，繁忙的香港，总是留住不少过客的足迹。

提著简单的行李，我走出了机场，十二月的气候，带了些寒意，我瑟缩著双肩，走到候车处。遥远，就瞧见志安在车的一旁，摇著手示意。我快走了过去，志安带著笑说：「大忙人，如果飞机再迟一些到，我可要冻僵了！」我笑了笑，拍了拍他的肩膀，就自行开车门进去。绑好了座带，我不禁吐了一口寒气，香港，一个令我心痛的地方。

志安把车驾离了机场，奔驰在一条高速公路上。好几回，志安欲语还休，话吐到嘴边，又咽了回去，只是不安地燃著烟，於是空气中除了弥漫著沉寂，就是那股烧焦的烟味。

「志安，有话就说吧，是不是有关於芝颖的事？」还是我首先打破僵局，不让气氛冻结在死寂的空间里。

「嗯！」志安吸了一口烟，然后徐徐的噓出，望了我一眼说：「芝颖离

婚了，就在两个月前。」

「哦？」我并不感意外，正如我所说，这一段婚姻，并不会长久。一个拜金的女人，又怎能捉得住一个长期在女人从中打滚的男人？不是好男人，注定是风尘浪子，是神女眼中的神，这样的一个人，又怎能安居於室？所以楚风不是一个可以委托终身的丈夫，少年得志，到处留情，在风月场所中，是出了名的胭脂客。我默然不语，此刻我还能说些什么？不过心底倒有一丝快意，是幸灾乐祸的。

来香港已有多次，每次对我都避而不见，我知道她愧对於我。三年前，都已定好婚期，就在婚期前夕，她突然取消婚约，没有任何的解释，就飞去香港与楚风结婚，事后也不给予理由，多番联络也避而不见，使我伤透了心。朋友们都说分离未尝不是一件好事，像这样爱慕虚荣的女人，感情又怎能长久呢？於是我唯有坚强地接受这突来的打击，只是夜深人静时，心底还会隐隐作痛。

坐在一旁的志安，见我反应淡然，倒有点奇怪，忍不住的问道：

「你还恨她吗？」

「你说呢？」我偏过头去，留下一个哑谜。

「唉！你还是老样子，总是让人猜不著你心里到底在想些什么？」志安叹了一口气说。顿了顿，又问：「是不是又是下榻那一间酒店？真的不要住我的家？」我点了点头，志安不再多问，毕竟是我的知心朋友，也就只好专心驾车了。

在香港盘桓数日，也接了不少订单，生意上也算是‘功德圆满’了，於是决定过两日就起程回根城。

那是个圣诞节的前夕，街头挂满七彩缤纷的灯饰，四处闪烁，街道里也不时传来报佳音及圣诞老人的摇铃声。我无心留恋街道上的景色，因为那是一个细雨霏霏黄昏。我匆匆的奔过马路，回到下榻的酒店，正当我准备进入电梯之时，侍应生把我给叫住了：「张先生，有一位太太坐在咖啡室等了您好久了。」我怔了一下，会有谁找我呢？我道了声谢谢，就走进咖啡室内。

我在咖啡室内寻觅，不远处有

人把我叫住了：「之浩，我在这里！」我顺声而视，有点意外，我见到了芝颖，心情不禁有点紧张，在毫无预备心理之下，我有点失措，於是强忍心底的不安，带著冷漠的神情走前去。

「坐！」芝颖指了指跟前的座位。我拉开椅子坐了下去，很自然的燃著一支烟，彼此都沉默著，期待对方打开话题。

「近年来可好？」芝颖忍不住空气的沉默，还是开口说了。

「还好！」我应了，双眼凌厉注视著她。

「你还恨我吗？」芝颖不敢正眼瞧我，把头垂得很低，因为她心里对我有愧。

「你说呢？」我还是老话。

「当年是我不对，请原谅我！」

「都已过去了。」我冷漠的说。

「我已离开了他。」芝颖出奇

的平静说。半晌见我不答语，於是鼓起勇气哀求的说：「让我们从头来过，好吗？」此时我的心已充满报复的念头，嘲讽的问：「从头来过？你用什么行动来表示你的诚意？」

「你要我怎么做？」芝颖心底燃起一丝希望。

「如果有诚意的，今晚九时上来找我，我住在三零六号房。」抛下了这一句，头也不回的转身离去，我今晚要彻底的羞辱她，以报三年前所受的污辱。

夜里，我已换上了睡衣，站在窗前，欣赏著香港的夜景。

夜雨，依然在飘著，滴在玻璃上，串成水珠涟涟。我不时的看著手腕上的表，九时将至，她会来吗？

门铃声终於响了，我打开了门，芝颖正在外面。

她还是来了，她只是一个平凡的女人，当失去了一个稳定的避风港时，她不能不另寻一个更好的避

风港以栖身。

她也是一个聪明的女人，只有这样的女人才会不顾一切付出她所未知的后果，所以她又选上了我，因为我也是一个很好的避风港。

所以她来了。

我让开了身体，示意她进来，她咬了咬嘴唇，不犹疑的进来了，我心底骂了一声「婊子」。我坐於床沿，冷漠的看著她，她风采依然，娇韵犹在，她真的是美人胚子，我不禁妒忌楚风。

「想必你也会知道我的目的吧？」

芝颖不著一声，就在我跟前，把衣服一件又一件，慢理斯条的脱下去，直到她全身赤裸为此。瞧著那雪白的胴体，那的确是我多年梦寐以求的身体，今晚她自愿奉献上来，以换取一生的赌注。我冷笑了一声说：「还不上床来？」芝颖不著一声就钻入被褥里，而我，却站了起来，开始我的报复行动。我在钱袋里抽出一千元港币丢在她的身上，讥讽的说：「听说香港妓女的

价格是在五百元左右，不过以你这样的货色，也应该值一千元。你，我不要了，难道你还认为值的我要你吗？爱慕虚荣的婊子，今晚就让你尝一尝被人羞辱的感觉。你，我是不会碰的，如果你要留下过夜，也由得你。」芝颖强忍泪水，不著一声把衣服穿好，她知道她彻底输了，带著羞愧，匆匆离去。此时我的心情是无比的痛快，多年的耻辱，今晚终於得雪，忍不住又狂笑了数声。

回到根城两天，我接到志安的电话，他对我说芝颖自杀了，我呆怔了，也不等志安的话说完就搁下了。我没想到事情会发生到这样地步，芝颖的婚姻失败了，再加上我对她的辱污，精神受不了而自杀毕竟她是我这一生中曾经爱过的女人，也是唯一让我今生感到悲痛的女人……

窗外，依然是细雨霏霏……



抉择



● 思薇

今夜风势很大。

夜空中，雷电交加，看来一场倾盆大雨是免不了的。果然，豆粒般大的雨点就滂沱哗啦地洒下了……

突然，两个撑着雨伞的人影出现在雨夜中。朦胧中，隐约可见一对男女，女的怀里还跑着一个婴孩，只见他们迅速前往一座陈旧的小木屋。不久，从屋里走出一对约三十岁的夫妇。似经过一番谈话后，那一对男女便把怀中的婴孩交给这对中年夫妇，带着一脸的哀愁，无可奈何地离开了……

××× ××× ×××

“爸妈，我回来了”，刚跨进门槛，晓玮便带着一脸笑意，打开她的嗓子大叫起来。

“啊，晓玮回来了！”林嫂闻声，即出来迎接她的宝贝女儿。

两人一边说，一边走进屋里。

“妈，爸呢？”见不到父亲，晓玮总觉得像欠了什么似的。

“又出去板厂做工啦？”

林嫂点了点头。

“唉，老妈子，都吩咐您别再让爸出去做工的啦！爸爸体力已随着年龄的增长而衰弱了，怎能再做这门粗工呢？还是留在家里享清福吧！让我这做这门粗工呢？还是留在家享清福吧！让我这做女儿的来养您们两老，以报答您俩的养育之恩。”晓玮喋喋不休地说着她已说了几十遍的“圣经”。林嫂在旁边咧开嘴笑；一边缓缓摇头。

“妈，我找到一份工作了！”突然间，晓玮转过身，两手搭在母亲的肩上。林嫂也被女儿突如其来的转势给吓了一跳。但随即，林嫂也掩不住脸上的喜悦。

“真的？”

“是真的，是在一家大公司里当会计师。那经理说我是个有潜质的优秀新人，备受看好，他还叫我努力呢！”晓玮兴奋地说。

“真的？女儿，你今天可真是苦尽甘来呀！”林嫂哭了。但，

这是欣慰，高兴、骄傲混合为一体的泪水。

“噢，妈，您怎么眼眶湿湿的？别哭了嘛，您看，您弄得我也要随着您哭了。”晓玮两手轻轻地抚摸着林嫂那湿润润的脸颊；眼眶带着泪花地问道。

“林嫂用衣袖揩揩眼角，欣慰地握着女儿的手。

××× ××× ×××

“爸妈，这是高铭骏先生。他是我大学里的同学，现在是我的同事。”晓玮这样介绍。

“我看哪，以后八成是我家的女婿”。林叔悄声，地对林嫂说。

“老实啊，看他那样彬彬有礼，对女儿又殷勤体贴，我们可放心啦！”林嫂会心地笑了。

两老心里可乐坏了。不是吗？两夫妇每天在板厂里做工，赚取那微薄的薪金，含辛茹苦地把女儿抚养长大，受高深教育。如今，女儿找到工作，可改善家庭环境，且也

快有个归宿，怎不令人乐开老怀呢？

××× ××× ×××

“我回来了！”

噢，怎么今天没有回应呢？平日爸妈都高兴地出来迎接我，怎么今天？莫非……

晓玮三步作两步地跑进家里，恐怕有任何事发生。

一踏进家里，只见两老端祥地坐在沙发上看报纸，晓玮才放下心头大石。

“爸妈，我回来了！”

“唔，回来不就回来了吗？干嘛在外面吵吵闹闹的，扰乱我们阅报的心情。”林嫂冷冷地说，然后又继续阅报的心情。”林嫂冷冷地说，然后又继续阅读她的报纸。

晓玮哽咽了，且感到惊愕非常，父母亲对她如斯冷淡。昨天还蛮好的，怎么今天来个三百六十度转变，简直判若两人。莫非是受了什

么刺激？

晓玮满腹孤疑地走进房间，却不敢向父母亲再提出任何疑问。

××× ××× ×××

下班了。

还未抵达家门，晓玮老远就看见一辆豪华轿车停泊在家门前。

“爸妈，是谁真没有公德心，把车停泊在家门……”话未说完，就看见一对夫妇，一个年轻人，与林叔夫妇相对坐在客厅里。双方都保持沉默，脸色如此凝重，僵持的气氛笼罩着整个客厅。

晓玮快沉不住气了，便挨向林嫂身旁。

“妈，她们是谁呀？”

“晓玮，还不快向他们问好？”林嫂终于开口了，但语气中充满一丝丝的伤感。

“哦，你就是晓玮吗？几十年不见，都不认得你了。”那衣着高

贵的妇人嘴角带着微笑，怜惜地对晓玮说。

“你们在说什么嘛，怎么我一句也听不明白？”

“晓玮，我们不能再将事实隐瞒了。其实他们俩夫妇是…是…是你的…亲生父母；他是你的弟弟…”

林嫂哽咽了，再也说不下去，掩脸痛哭起来。

林叔也哭成一个泪人了。

“没有可能的，不会的……”
晓玮的心凄冷一片。

“晓玮，晓玮，你怎么啦……”

晓玮昏过去了……

“晓玮，你终于醒了。好点了吗？”

“对不起，妈。”

林嫂轻轻地抚摸着晓玮的额头及头发之间。

“妈，他们走了？”

林嫂点了点头。

“晓玮，你都长大了，应该勇敢地面对这事实。”

“那您们呢？”

晓玮怔怔地等着林嫂的回答。

“我们只是你的养父母而已。”

林嫂长叹一声。

“在二十四年前，一个暴风雨的夜晚，他们将你托交给我们看护。那时候的你只不过两岁而已。我们又于心何忍而见死不救呢？更何况你亲生父母曾是我们的恩人。林嫂用手帕揩揩眼泪。

××× ××× ×××

朦胧中，晓玮缓缓地睁开眼，发现自己处身在自己的房里。把头转过去，只见林嫂那慈爱的眸子正怜爱地望着自己。

“那年，你父母生意失败，整间大房子已押给银行。那些放高利贷的债主又找上门来追债。他们唯有远走高飞。但，又怕会连累这无辜的婴孩，所以托我俩先照顾你，日后如有机会，他们会回来接你的。昨天，就是收到他们的信，说今天会来看你，过几天就来接你走，所以……”林嫂满脸尽是泪水，无法再说下去了。

两母女抱头痛哭。

时间就像一只蜗牛在地上爬行，过得好慢。

“晓玮，我们始终视你如己出。你若想跟他们回去大马的话，就随您的意思去做吧！我们是不会强留你的。毕竟，你是他们的亲生女儿，一家人是应该团聚在一起的。你就当远方有一个契父、契妈吧！”

望着林嫂慈祥的眼眸、花白的发丝，皱纹斑斑的脸，晓玮一滴滴眼泪情不自禁地往下流。

××× ××× ×××

两眼瞪着天花板，晓玮心绪紊乱不定，不知应如何是好。本来想来个绝情的拒绝，又恐伤了亲生父母的心。毕竟，没有他们又怎会有自己呢？接受他们的话，自己又舍不得养父母。毕竟生父母一走了之，从未问候过我的近况。他们根本未尽过做父母的责任。如今，要接回我，就假惺惺地来探访我，难道就可以将我“呼之则来，挥之则去”吗？但，反过来说，他们又有伟大的一面。如果当年不是遗留在养父母这儿，恐怕我已不在人世了。毕竟他们还记得有我这女儿的存在。

晓玮左右为难，不知取舍那一方？

××× ××× ×××

晓玮心绪忐忑不安，目光呆滞地望着林嫂为她收拾行李。

“晓玮，可以上车了吗？”晓玮的亲生母亲怜爱地问。

“林哥、林姐，真谢谢你们在这几十个年头里一直照顾着晓玮，并将她抚养成长。我们真不知该如

何报答你们？”晓玮的亲生母亲眼眶带着泪花对林叔夫妇说。

终于，抵达飞机场——将要分离的地方。

“晓玮，你要多保重，注意健康啊！过了大马，记得联络我们哦！”林叔夫妇抽咽着，握着晓玮的手。他们何尝不想晓玮留在身边呢？

晓玮望着他们温柔的脸色，她又怎舍得走呢？

最终，晓玮还是走了。

林叔夫妇无可奈何地步出飞机场，但仍跑到停置飞机场的芭蕉外看着飞机起航，目送着晓玮离去。

半个小时后，林叔夫妇才舍得离开这个伤心地。林嫂转过头去看看那曾经与晓玮道别的飞机场所。忽然，眼前一亮，竟是晓玮伫立在那儿不动，微笑地注视着两老。

“爸妈！”晓玮丢下行李，张开手臂扑过去拥抱父母亲。

“女儿”

三人抱在一起又哭又笑。

“爸妈，女儿已向他们说清楚了，我不再离开您们了。不会的，永远都不会的。”

“傻孩子。”

晓玮瞥见了父母带泪的微笑，她也快乐地笑了。

方才，下了少许的雨点，如今，天际那温暖的太阳普照着大地。

是的，一切已雨过天晴。





《野花草坪》(小小说)

作者: 朵拉

定价: RM 18.00

邮购处: Lim Guat See
96, Taman Desa Bintang,
32000 Sitiawan, Perak.

《禅之微型》(小小说)

作者: 雅波

定价: RM 12.00

邮购处: Wong Ah Loh
4, Tingkat Satu,
Jln. Wayang Gambar,
34000 Taiping, Perak.

《高原待晓行》(诗歌)

作者: 白杨

定价: RM6.00

邮购处: SRJK (C) Sayong,
86300 Rengam, Johor.

不论是评介、小说、散文、诗、漫画
还是戏剧; 不论是原著, 还是翻译(请
附原文); 只要是未经发表的、认真的
文学作品, 都是我们欢迎的文章。

来稿一经发表, 稿酬从优。
(如欲退稿, 请自备回邮信封。)

稿件请寄:

《清流》编辑部

8, Taman Orkid,
Jalan Raja Omar,
32000 Sitiawan, Perak.





*如果您尚未订阅, 请立即订阅“清流”。

*如果您已经订阅, 请继续介绍亲友。

*谢谢您的支持。

姓 名: (中) _____ (英) _____		编号 _____
地 址: _____ _____		
_____		电话: _____
订阅费: ☐ 全年 RM15 (5期)	☐ 2年 RM30 (10期)	
订阅期数: 第 _____ 期至第 _____ 期		
邮券号码: _____		

· 勿寄现款 · 请用邮券(Wang Pos) · 订阅表格可复印

邮券上请志明: Perak Literature & Art Society

逕寄: 章钦先生收

75, Persiaran Kelebang Selatan 8,
Tmn. Bertuah, 31200 Chemor,
Perak, Malaysia.





《清流》文学双月刊

第廿九期

一九九六年八月出版

编辑顾问：驼铃 朱晋韶
田舟 王枝木
年红 苏清强

主 编：岳 衡

编 委：一介 紫梦玲
良木 郑可达
郭绪益 崔 冰

校 对：许心伦

督 印：臻 杰

出版准证：KDN.PP6767/1/96

创刊日期：1990年3月1日

编辑部：ALIRAN JERNIH
8, Taman Orkid,
Jalan Omar,
32000 Sitiawan, Perak.

出版及发行：霹雳文艺研究会

PERSATUAN
KESUSASTERAAN DAN
SENI LUKIS PERAK
27, Hala Pegoh 8,
Taman Sri Pengkalan,
31650 Ipoh, Perak.

承印者：李商业印务有限公司

PERCETAKAN LEE
SDN. BHD.
91, Jln Raja Musa Aziz
(Anderson Road)
30300 Ipoh, Perak.
Tel: 05-2547071



漫画：愚人节的晚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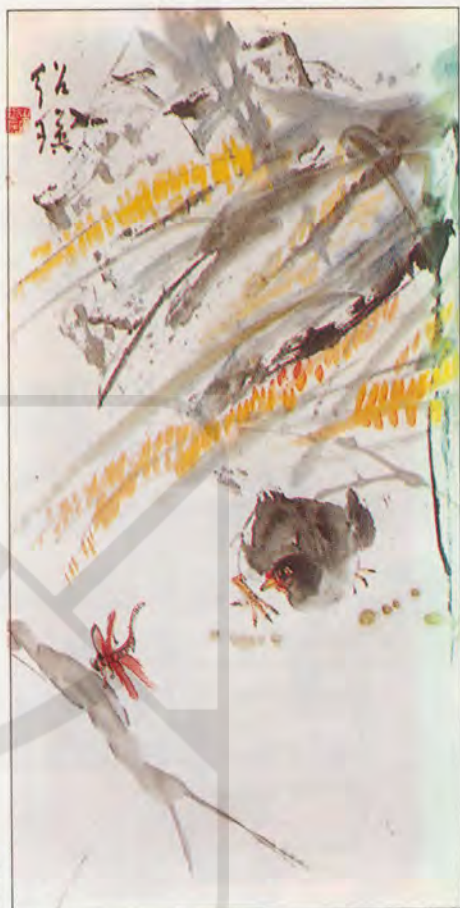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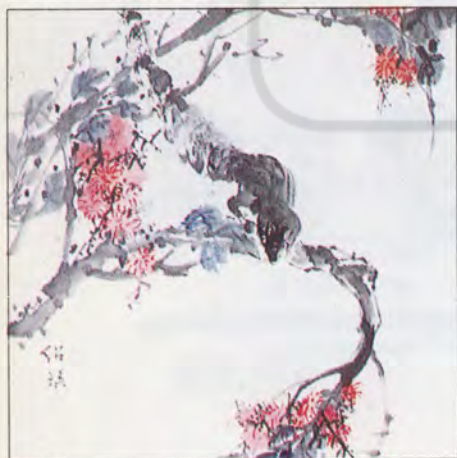
朱绍瑛 简历

生於：中国福建省
定居：马来西亚
导师：潘金海，钟正川，
张晓梅
现任：大马书艺协会联
络暨策划主任

- 1994 : 吡叻文化书画展於怡保
： 第十一届全国华人文化节书画展於吉隆坡
1995 : 大马名家书画展於檳城
： 吡叻州文化节书画展於怡保
： 月圆花好中秋节书画展於吉隆坡
： 翰墨迎秋书画展於吉隆坡
： 马大华人文化节书画展於马来亚大学
1996 : 韩国亚细亚美术招待展於汉城
： 沙巴州巴华独中卅周年筹募活动经费个
人义展。



● 鸟食



● 松鼠



● 鸟与芭蕉情 ●